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创新联盟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 推荐工作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精神，树立课程建设新理念，切实发挥优质课程的示范引领作用，在总结 2021 年度“双百计划”工作的基础上，联盟面向会员高校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推荐工作。通过遴选一批特色鲜明，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示范课程，为高校实验教学提供示范经验，促进高校实验教学内涵建设与创新发 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已获得认定的国家级或省级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包括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线上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和线下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等四类。

二、推荐方向

推荐的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在建设方面应具有鲜明特色，并在校、跨校、行业推广应用中取得较为突出的成果，具有较大的借鉴和示范引领价值。应用示范课程推荐方向：

（一）课程共享应用机制创新。在校课程教学的基础上，

与相关高校或行业企业形成常态化课程共享应用机制，课程应用范围得到充分拓展。特别鼓励推荐在疫情防控期间发挥突出作用的实验教学课程。

（二）课程设计具有突出特色。教学理念先进，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原则，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评价体系和教学设计方面具备实质性创新。

（三）开展线上课程、混合式课程教学模式创新。基于国家级或省级虚拟仿真实验一流课程打造与本校教学相融合的线上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教学设计、实施策略、考核评价方式具有创新性。

（四）学校推动实验教学课程体系化建设成效显著。学校为促进专业人才系统化培养，在推动实验教学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的体系化方面取得显著成果。

（五）课程建设技术创新。课程建设有效结合现代信息技术，充分结合虚拟现实技术、物联网、大数据和知识图谱等新技术解决传统实验教学难以解决的关键性问题。

三、推荐方式与材料报送要求

各高校应根据课程所具有的特色，选取上述任一方向推荐。

（一）推荐方式

1. 联盟各专业类工作委员会择优推荐；
2. 联盟高校会员单位择优自主推荐；

3. 联盟企业会员单位择优推荐。

（二）材料报送

示范课程推荐实行网上统一申报，请相关高校登陆联盟网站（<http://www.cloudvse.cn>），在项目申报栏目提交相应的材料。申报系统将于8月1日至8月20日开放。

四、推广示范

1. 联盟将组织专家完成遴选工作，并适时公布2022年度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入选名单。

2. 适时开展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建设成果与经验交流活动，并以适当形式予以宣传推广。

3. 组织编写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案例集，为高校提供课程建设与共享应用经验。

4. 以专题形式在联盟公众号、网站等平台进行推广展示。

五、联系方式

联盟秘书处办公室联系人：王成涛；电话：13681363100。

附件：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推荐表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创新联盟

（清华大学代章）

2022年7月5日

附件

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推荐表

一、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专业类	
认定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获得认定时间	
推荐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线上实验教学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线上线下混合式实验教学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线下实验教学课程		
课程负责人		职称/职务	
手机		邮箱	
单位名称		所属部门	

二、课程内容简介

请简要介绍课程基本情况、课程的建设与实施情况，并提供课程获得认定的证书。

三、课程特色

请在以下方向中任选一个，作为实验教学应用示范课程推荐方向，并介绍课程所具有的特色与创新点。

1. 课程共享应用机制创新
2. 课程设计具有突出特色
3. 开展线上课程、混合式课程教学模式创新
4. 学校推动实验教学课程体系化建设成效显著
5. 课程建设技术创新

四、已取得的应用成果

请介绍课程在教学应用方面已经取得的成果，要求提供可量化的数据，包括应用的学校、实验人数、实验人次、平均实验时长、平均实验成绩等内容。

五、推荐单位意见

学校（学院）对本课程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实，内容真实有效。本课程教学应用效果良好，同意推荐。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